用法治促发展以法治建和谐

全市“六五”普法检查验收工作圆满结束

发放调查问卷、听取汇报、翻阅档案资料、查看现场……日前,枣庄市“六五”普法检查验收第三小组来到薛城区、高新区、市国土资源局和枣矿集团,对其普法依法治理工作情况进行了详细检查验收。至此,我市“六五”普法检查验收工作圆满完成。

今年是“六五”普法的收官之年。在过去数年中,我市普法工作开展得怎么样?成效如何?从8月中旬开始,我市组成四个检查验收组,由市委常委、市政府副市长秦元祥,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于玉,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陈兆同,市政协副主席黄涛分别任组长,分赴各区(市)、部分市直单位和大企业,通过听、看、查、议、评等形式进行了全面检查验收。

此次检查验收严格按照山东省5大项25小项检查验收指导标准进行,重点检查了组织领导和机构建设情况,《宪法》等国家基本法律以及与经济社会发展、与社会和谐稳定、与民生密切相关的重要法律法规的宣传情况,领导干部、公务员、青少年、企业经营管理人员、农民等重点普法对象学法用法情况,“法律六进”活动开展情况,依法治理工作尤其是基层法治创建活动开展情况等内容。

“从整体验收情况和问卷调查结果来看,我市各级各部门对‘六五’普法工作高度重视,在建立普法依法治理机构、健全工作制度的基础上,结合各普法重点对象的实际,开展形式多样的学法用法活动,并充分利用公共场所和公共资源,建立各种类型的法治宣传教育基地、阵地。”市司法局副局长、市普法办主任贾传刚表示。

“六五”普法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全市普法依法治理工作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认真落实“六五”普法规划、“五五”依法治市纲要和人大常委会《决议》、《决定》,大力加强以宪法为核心的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的宣传,深入推进“法治六进”和法治创建活动,推进依法治市和基层治理法治化,法治枣庄建设不断取得新成绩。枣庄市被评为“全国首批法治城市创建活动先进市”,滕州市、峄城区、山亭区也先后被授予“全国法治县(市、区)创建活动先进单位”;全市9个村(居)被评为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居),48个村(居)被评为全省民主法治示范村(居)。

成绩的取得来源于辛勤的付出。将法治文化建设作为普法依法治理工作的“灵魂”工程,这是我市“六五”普法工作的一大亮点。我市现有法治文化基地20处、法治文化示范点53个、法治文化示范村(居)120个、法治文化广场15个、法治文化大院65个、法治文化一条街161条、各类普法专栏2630个,法治文化示范阵地内容丰富多彩、群众喜闻乐见、地方特色浓郁,集法律实用性、文化趣味性于一体,使绚丽多彩的法治文化成为法治枣庄建设一张靓丽名片。

庄户剧团普法更是成为了法治文化建设的响亮品牌。全市庄户剧团已达664家,创作、演艺人员1万余人,实际演出2300余场次。利用这一优势,将法律知识融入文艺节目,每年创作一批农村题材的歌唱、相声、小品、柳琴戏等法治文艺节目,并深入村(居)巡演,生动活泼的形式展现,使群众寓教于乐,成为我市法治文化建设的一道亮丽风景线。

重点普法对象上,更是牢牢抓住了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在山亭区、峄城区试点推行的“两述一员”和“学用述评”四位一体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工作机制,将单位或部门法律法规学习情况、依法行政和规范执法情况作为领导干部目标考核的重要内容,与领导干部年度考核挂钩,与岗位目标考核挂钩,与社会管理综合治理考核挂钩,不仅形成了干部学法用法完备的制度体系,而且学法用法有了硬约束,使领导干部学法用法有了“硬杠杠”。

在法治建设上,我市也是在全省率先提出了法治枣庄建设的目标,并创造性地提出“六六制”法治枣庄建设工作机制,进一步将法治枣庄创建工作细化为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公正司法等10个体系,并按百分制考核办法分解量化为组织领导、保障机制、法制教育、法治建设、工作成效5大板块,根据每年工作内容和重点的变化进行调整,严格考评、兑现奖惩,形成了独具枣庄特色的法治创建模式。

承载辉煌再启航。虽然,我市“六五”普法依法治理工作已经接近尾声,市级检查验收已全部结束,但这不是终点。我们将进一步总结经验、查漏补缺,做好接受省级检查验收的准备,确保全省普法检查验收中得高分,出亮点。并广泛调查,深入研究,起草好“七五”普法规划,在新的征程上再创新的辉煌。 (王成)

聚焦“六五”普法

从先进典型中获取精神力量

——全市司法行政系统先进事迹报告会侧记

张星

一滴水,可以折射太阳的光辉;平凡的小事,可以洗礼我们的心灵。

9月16日上午,市司法局一楼报告厅,全市司法行政系统先进事迹报告会正在这里举行。先进典型们一句句朴实而又真挚的话语,直击每一位听众的心灵,来自全系统一百二十多名干警职工代表,无不被4名报告人的事迹所感动,报告会现场一次次响起热烈的掌声。

“活着一天,就要干好一天工作!”这是全国模范司法所长、山东省优秀共产党员、山东省道德模范市中区司法局塔埠司法所长宋厚省同志挂在嘴边的话。他身患癌症,坚持工作,自费制作展板走街串巷,送法进村到家入户;融入群众,听民意民声,为民排忧解难,促万家和谐。一辆摩托车见证了他十多年的风雨历程。深情回顾了与病魔抗争的历程,他非常庆幸自己当年的选择:是工作给了他战胜病魔的信心,是工作延长了他的生命!

樊启冰,是一名从基层普通警察逐步成长起来的监狱中层干部,现任枣庄监狱安全副总工程师、六监区监区长,他严格公正执法,经办的罪犯计分考核、减刑假释等刑罚执行工作,没有一件因为把关不严或执法不公而产生差错。他亲自设计,大胆改进原煤生产系统,累计每年为监狱增加块煤收入100余万元,自制移动皮带、翻矸架各一套,为监狱节省近50万元。2010年被评为全国监狱劳教工作先进个人、2012年被评为全省十佳监狱劳教人民警察。

“当我看到一个个家庭破镜重圆、一对对冤家冰释前嫌、一名名浪子走向正道的时候,一种自豪感、成就感、荣耀感油然而生,那时我总会感到,我才是最幸福的人!”这是2015年全国模范司法所长候选人、“全省人民满意政法单位”滕州市司法局西岗司法所所长陈冉的幸福观。他每年调解的棘手矛盾纠纷40起以上,调解的非正常死亡案件不少于10起,处理的信访案件近20起,经手的每一起案件都圆满化解。他每年组织的项目竞标10余次,都做到公开、公平、公正。

郭金秋在任司法所长前,从事法律援助工作十六年,是弱势群体的爱心律师,2013年初筹建巨山司法所,面对创业的艰难,她用了短短二个月的时间,把一个办公面积达180平米的高标准精品司法所打造好。作为枣庄市文明服务名星、枣庄市“三八红旗手”的她表示:基层司法工作任重而道远,为了社会的公平与正义,为了千家万户的和谐与安宁,她愿做一位情系司法的忠诚卫士,用满腔真情继续谱写基层司法干警的无悔人生。

一个个先进事迹如同一股股力量,触动心灵。“先进典型代表的事迹,让人敬佩、激动人心!”聆听报告的一名干警说,“我将以他们榜样,做好本职工作,在平凡的工作岗位,实现不平凡的人生价值。”

市司法局举办这次事迹报告会,就是树立和弘扬一批先进典型,在全系统营造出向典型学习、向先进看齐的浓厚氛围,进而以先进典型为“标杆”和“镜子”,认真践行“三严三实”要求,不断推动全市司法行政工作创新发展。

法治能量辐射“多维度”

近年来,薛城司法局周营司法所针对工作实际,多角度延伸法律服务,优化法治环境,为促进辖区经济发展和社会和谐提供了有力的法治保障。

打造法治校园的天空。联合教育、派出所等部门定期组织开展法律进校园、专题法制讲座、“模拟法庭”等各类普法教育活动,给广大学生带去一场场普法盛宴,使更多的学生对法律有了更深层的接触,有了更直观的认识,受到师生们的一致欢迎。

托起企业发展的平台。不断创新服务企业的方式和途径,制定了“法治企业”创建等多项举措,推进辖区企业依法管理、依法经营,依法维护自身合法权益。通过定期走访、“法律体检”、法律宣讲等形式,进一步深化“政企”和谐共建工作,当好企业的“法律参谋”。

搭建民意沟通的桥梁。在每个村(社区)聘请一名司法行政协理员,通过他们开展调解工作,普及法律知识,使得很多纠纷快速、简便得到化解,缓解了当事人的诉累。同时,通过开展实务培训、调解技巧座谈等形式,指导司法行政协理员进一步提升调解水平,加强法律素养,更好地建立起和群众之间的纽带。 (杨洪振 翟童)

近日,市司法局机关全体人员到八路军抱犊崮抗日纪念园参观学习,接受革命传统教育。这是市司法局纪念抗战胜利70周年,深入推进“三严三实”专题教育,进行观场教育的一项重要内容。 (郭磊 摄)

国学纳入峄城社区矫正“必修课”

失足未必千古恨,回头才会满园春。9月17日,一场以“知礼明德,净心致远”为主题的培训班在峄城区徐楼社区开班。这是一场“特别”的培训,因为它培训的对象不是普通人,而是该区3个镇(街)180余名社区服刑人员,培训内容也不再是以往千篇一律的法律知识,而是生动活泼的国学经典。

本次课程正是峄城区矫正对象国学教育的“第一课”。课堂上不时爆发出掌声,很多矫正对象深受感动,有的甚至留下泪水。不少矫正对象课后表示,要是早接触国学,可能就不至于犯罪了,今后一定认真按照老师讲的去修身、为人、处事,积极改造,争取成为一个对社会有用的人。

近年来,峄城区司法局在提高矫正对象教育改造实效上积极探索,大力开展以“法、德、心、技”为核心的多元化教育实践活动,把法治教育、道德教育、心理健康教育、技能教育并行推进。为了从思想根源上帮助矫正对象正视自身错误,端正他们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峄城区司法局借势全区“学国学,行美德”热潮,将国学教育作为全区社区矫正德育重点,列入每月学习“必修课”。并结合灵活的教学方式,丰富的教学内容,将国学教育持之以恒办下去并形成常态。(张彬)

三通互联搭建公共法律服务平台

今年以来,台儿庄区司法局以构建覆盖城乡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为依托,打造“点、线、网”三通互联工作模式,为群众打造一站式、一条龙、互联互通的公共法律平台。

开通“一线通”平台。开通“12348”话务平台和网络平台,把“12348”法律咨询热线打造成为具备法律咨询、人民调解、普法宣传、综合服务、政务监督、协调联动、舆情分析等功能的“公共法律服务专线”。话务平台建立一体化的呼叫中心系统,由接受过专业培训的工作人员接听接收和答复群众咨询、求助、建议、投诉事项;网络平台则依托山东省司法厅外网,负责管理受理前台、工单废牌、知识库构建、业务培训、监督考核工作。

建成“一站通”平台。以台儿庄区综合法律服务中心为载体,以司法所、镇(街)便民服务中心为依托,以村(社区)便民法律服务站为基础,建设三级公共法律服务平台,打造了城镇半小时、农村一小时的法律服务圈。目前已初步建成以区综合法律服务中心为龙头,6个镇(街)公共法律服务窗口为重点,村级便民法律服务站为基点的三级公共法律服务平台。

打造“一网通”平台。建设台儿庄司法行政网,设置“找律师”“办公证”、“求法援”、“要调解”、“学法律”专栏和服务评价体系,同时推进法律服务在线咨询、网上化解矛盾纠纷等信息平台建设,实现了群众无论是足不出户还是远在他乡,都可享受到及时便利、全面周到、专业优质的法律服务。(孙辉)

简讯

●近日,省老龄办、省司法厅联合调研组莅临我市调研老年人法律服务和法律援助工作,并实地察看滕州市法律援助中心。市司法局王业胜局长、副局长许建华陪同,并参加座谈会。(肖红华)

●近日,市司法局组织收看全国法律援助电视电话会议,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法律援助工作的重要批示,贯彻落实中办、国办《关于完善法律援助制度的意见》。各区(市)司法局局长、法援中心主任,市局机关各科室负责人参加。 (马跃)

●近日,滕州市司法局羊庄司法所组织开展“送法进村组,普法进农户”法制宣传活动。通过张贴宣传画、图片展等农民易懂的方式宣传与农民生产经营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郑文倩 秦真英)

●近日,市中区司法局孟庄司法所组织辖区内30名社区矫正人员法律知识考试。考试采取百分制、闭卷笔答的形式,主要内容是《社区矫正实施办法》以及有关社区矫正的法律法规。 (徐倩)

●近日,薛城区司法局巨山司法所会同街道相关部门开展“送法律、送科技、送卫生、送文化”主题惠民活动,广泛宣传与居民生活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并就日常生活中出现的婚姻家庭、劳动争议等法律问题进行解答。 (褚峰 孔乐)

●近来,峄城区司法局吴林司法所通过建立社区矫正远程教育平台,设立“法律常识”、“传统文化”、“社会公德”、“劳动技能”、“心理辅导”、“法治微电影”六大版块。社区服刑人员可以轻松在家通过电脑、手机登陆司法所微信公众平台进行学习。 (徐国强 李文秀)

●近日,台儿庄区泥沟司法所组织开展了“喜迎教师节 普法进校园”活动,通过向教师发放法律书籍,帮助教师们解决生活及教学中遇到的法律问题,为辛苦忙碌的教师们送上一份普法礼物。 (孙光一)

舞动机关廉政文化主旋律

今年以来,市中区司法局积极探索新形势下廉政文化建设的新思路、新途径、新举措,加强廉政教育,创优廉政环境,强化廉政纪律,学习廉政典型,在全区司法行政系统形成了倡廉洁、树清风、养正气、促发展的良好氛围。

加强教育,让思想“廉起来”。坚持机关学习日制度,深入学习党的的反腐倡廉建设理论和《习近平关于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论述摘编》。开展警示教育,组织干警观看反腐倡廉警示教育片,以案说法,以案严纪。做好节假日期间的廉政教育工作,预防“节日病”的发生。采取任前廉政谈话、廉政宣誓等形式,开展领导干部任职前廉政教育。定期推荐廉政书籍和文章,大力开展“读廉政书、写廉政文、做廉政人”活动。

营造氛围,让环境“廉起来”。在机关大楼前制作“勤政廉政、务实高效”大幅标语,在一楼大厅制作廉政文化宣传展板,在楼梯、走廊张贴与环境相适应的反腐倡廉宣传图片,在会议室悬挂、摆放廉政警言警句、廉政谚语警示牌。在机关所有办公室实施廉政文化“三上”工程,即廉政桌牌上台面,廉政台历上桌面,廉政字画和廉政警句上墙面。开展生日温馨提示活动,在机关每位同志过生日时,送上一张写着美好祝愿和廉政警言的生日贺卡,将提示融入浓浓祝福之中。

强化纪律,让行动“廉起来”。深入开展“三严三实”专题教育活动,针对自身存在的突出问题,认真制定整改方案,明确整改措施,着力建立党员先进性示范体系。抓好班子廉洁自律工作,定期召开民主生活会,实行干部述廉制度,促使党员干部查找不足,自觉遵守廉洁自律相关规定。健全完善廉洁制度,从权力公开、监督制约、教育警醒和个人约束等多个方面对干部从政行为进行规范。

树立典型,让信仰“廉起来”。提出“先进更先进,后进赶先进,一起向前进”的口号,重视先进典型对党员干部的巨大激励作用,号召党员干部向任长霞、蒋庆、宋鱼水、牛玉儒等同志学习。同时,充分挖掘本单位涌现出的勤政廉政先进典型,开展向身边英模宋厚省同志学习活动。全系统形成"崇尚廉政、褒扬廉政、以廉为美、以廉为乐、以廉为荣,以贪为耻"的崭新风尚。 (王思思)

学习 挑战 担当

——参加全省人民监督员第一期初任培训班心得

枣庄市人民监督员、台儿庄区政协副主席 朱宪磊

参加了由省司法厅在我市举办的全省人民监督员第一期初任培训班,自身有了很大的体会。总的想法是:把握“一条主线”,迈过“三道关口”,争做合格的人民监督员。

把握“一条主线”:这条主线由五个环节组成,即:我是谁,为了谁,做什么,怎么做和做到什么程度。迟丽华副厅长在讲话中指出:我是谁,为了谁,可以从人民监督员的人民监督解读,“人民”是为了谁,是方向,是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我是谁”,监督者。“做什么”是指监督范围。“怎么做”是包括监督程序刚性及好做法。“做到什么程度”是监督实效,也就是监督效力问题。

迈过“三道关口”:这是学习和今后履职中面临挑战的重点、难点所在,也是反复锤炼自己的“磨刀石”。

第一道“认识关”。一要做政治上明白人。从全面建设法治社会的大局出发,充分认识人民监督员制度改革对于坚持走具有中国特色、符合司法规律的改革之路的重要意义,把对人民监督员工作的认识上升到新的政治高度来深化、内化;自觉调整观念坐标,磨去旧观念、对准新频道。二要做公平正义的推动者。既要在有效防止检察机关“纠偏”上用力,又要在为检察机关获得百姓支持上鼓劲。既要在诉讼民主上促进人权保障,又要在提高司法机关依法独立办案上求得实效。

第二道“品行关”。一要做严以律己的人。以“监”为鉴,常照镜子,在监督任何人或事的时候,要时刻以人民监督员标准作为一面镜子,时常对照自己打分;要在意识中把自己强化自律作为“当头炮”,用“火眼金睛”审视自己,增加规则的“红线”,为自己装上思想上的“安全锁”,“防盗门”。二要做公道正派的人。公道正派是人民监督员的一种行为规范,是我们必须恪守的职业道德。要始终忠于公平正义,规规矩矩做事,清清白白为人。要保得住情操,做到有骨气无傲气,扬正气抵邪气。要坚持法治原则,敢于讲真话,讲公道话,对事对人处以公心。

第三道“本领关”。一要做学习认真者。要想有效提升我们的履职能力,唯有把学习法律知识作为自己的“常设频道”,每天拿出一点时间不断地积累相关的知识储备,更要逐步养成法治思维,全面提升法治素养。二要做实干者。“纸上得来终觉浅,绝知此事要躬行”,唯有通过实干才能对监督范围内的11种情形有真实全面的认知,才能厘清实体和程序等各方面问题,才能使自己的表决意见有充分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才能为“确保各项改革措施落地生根,取得人民满意的实际效果”作出应有贡献。

学习心得

新学期普法行

新学期开学之际,全市司法行政系统广大基层干警纷纷走进辖区中小学校开展“新学期普法行”法制宣传活动,通过法制讲座、普法故事会、法制展板等形式,进一步增强学生的宪法和法律意识以及遵纪守法观念。 (陈娟 李井林 摄)